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5-049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1999 弄 3 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
普通股股东人数	5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5,598,04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5,598,0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44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4443

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份总数为 210,959,781 股，有表决权股份数量（剔除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股份数量 5,693,012 股）为 205,266,769 股。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因董事长郑保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经过半数董事推举由公司董事高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

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其中董事郑保富先生、Xiaodan Gu（顾晓丹）先生、独立董事李园园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监事张宪恕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25,951	99.9317	72,097	0.0683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25,951	99.9317	67,097	0.0635	5,000	0.0048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25,951	99.9317	72,097	0.068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25,951	99.9317	72,097	0.068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25,951	99.9317	72,097	0.068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4,672,139	99.1232	925,909	0.876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32,851	99.9383	65,197	0.0617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0,837,211	99.6330	76,752	0.367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4,667,484	99.1188	930,564	0.881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23,809	99.9297	69,239	0.0656	5,000	0.0047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23,809	99.9297	74,239	0.0703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25,951	99.9317	72,097	0.0683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药源药物化学（上海）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33,838	99.9392	64,210	0.0608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办理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5,533,238	99.9386	64,810	0.0614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97,630,1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629,59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5,264,074	98.6093	74,239	1.3907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993,153	99.6117	19,463	0.3883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70,921	83.1819	54,776	16.8181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895,808	99.0952	72,097	0.9048	0	0.0000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902,708	99.1818	65,197	0.8182	0	0.0000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891,153	99.0367	76,752	0.9633	0	0.0000
1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893,666	99.0683	69,239	0.8690	5,000	0.0627
1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893,666	99.0683	74,239	0.9317	0	0.0000
12	《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7,895,808	99.0952	72,097	0.9048	0	0.0000
13	《关于药源药物化学（上海）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	7,903,695	99.1941	64,210	0.8059	0	0.0000

	况、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	--------------------------	--	--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4、7、8、10、11、12、1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3、关联股东均已对议案 8、13 进行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律师：何晓恬、许艳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